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聯絡人：陳怡靜

電 話：02-77367443

電子郵件：e-1414@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581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54581AA0C_ATTCH6.odt)

主旨：檢送「112年度國際教育優良課程及國際交流工具包徵選計畫」1份，請惠予轉知學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4月21日師大教育字第1121011056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徵件類別為「課程工具包」及「國際交流工具包」。
- 三、旨揭計畫參加對象為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請貴局（府）至少推薦1所近年來獲補助國際教育課程或國際交流計畫之學校參與徵選。
- 四、旨揭計畫徵選期程配合本部111學年度國際教育課程及國際交流計畫獲補助學校繳交成果報告之期限，徵選格式為本部國際教育課程與國際交流申請計畫加上執行歷程及成果。
- 五、收件方式：即日起至112年8月31日止，請依徵選計畫相關規定寄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917研究室(106308臺



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917研究室王俐蘋小姐)，同時將電子檔寄至judy1117168@ntnu.edu.tw，併請在郵件信封及電子信箱主旨上註明「112年度國際教育優良課程/國際交流工具包徵選計畫」。

六、得獎名單將於112年10月31日公布於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2.0全球資訊網 (<https://www.ietw2.edu.tw/>)，並個別通知得獎者。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本部國教署原特組(均含附件)

